

以下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

尊享 e 生·中高端医疗保险 PLUS（2026 版）— 必选计划保障利益说明表			
保障项目		必选计划一	必选计划二
可适用医疗机构 (除康复住院费用医疗保险金以外)	二级及二级以上的医保定点医院	含	
	除外医疗机构清单	有除外，见《扩展承保及除外医疗机构清单》	
	扩展承保的指定私立医院	不含	含
	癌症及特定疾病扩展香港、日本、美国、德国、新加坡的指定私立医院	不含	含
免赔额	普通部	0 免赔额	
	特需部/国际部/VIP 部/指定私立医院	可选：0 元/1.5 万元/3 万元	
等待期		30 天	
赔付比例		100%	100% (在本保单约定的部分和睦家医疗集团下医疗机构的赔付比例为 70%)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一般医疗保险金、癌症及特定疾病医疗保险金、外购药品及外购医疗器械费用医疗保险金、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恶性肿瘤先进疗法医疗保险金、康复住院费用医疗保险金、癌症及特定疾病异地转诊公共交通费用及住宿费用保险金（如有）及癌症及特定疾病住院津贴保险金（如有）、意外紧急牙齿门急诊医疗费用保险金、紧急门急诊医疗费用保险金以及全球紧急救援服务保险金		共享 600 万	共享 800 万
一般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床位费		日限 3000 元，标准单人病房（不包括套房、家庭病床、豪华房、行政客房）	不超过单人病房：无单独日限额
陪床费		含	
膳食费、护理费			
重症监护病房费			
诊疗费、药品费			
检验检查费、手术费、手术机器人使用费			

特殊门诊医疗费用、门诊手术费、“恶性肿瘤-轻度”门诊治疗费、住院前后门急诊医疗费用			
同城救护车使用费			
重建手术费		每次手术限额 10 万	含
西式理疗费（物理治疗、职业疗法及语音治疗）		含	含
医疗器械费		含	含
耐用医疗设备费		累计限额 10 万	含
精神和心理障碍治疗费		累计限额 10 万	含
出院后特别 关怀费用	家庭护理费	住院治疗结束后 90 天内，全额理赔	
	临终关怀医疗费		
癌症及特定疾病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保障责任		同“一般医疗保险金”保障责任，另增加“门诊恶性肿瘤治疗费”	
恶性肿瘤先进疗法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恶性肿瘤——重度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门审核认定的、可开展质子治疗或重离子治疗的医疗机构（中国大陆地区）	
恶性肿瘤——重度硼中子俘获治疗医疗费用		日本大阪关西 BNCT 中心、日本国立癌症研究中心、日本江户川病院、日本南东北 BNCT 中心	
恶性肿瘤——重度光免疫疗法医疗费用		日本国立癌症研究中心东医院、日本东京医科大学病院	
床位费		限 1500 元/天（不包括单人病房、套房、家庭病床）	
康复住院费用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就诊医疗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门审核认定的二级及二级以上的公立医院普通部及本产品约定的指定康复医疗机构普通部	
赔付比例		指定康复医疗机构普通部：100%	
		二级及二级以上的公立医院普通部：80%	
外购药品及外购医疗器械费用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外购药品及外购医疗器械清单		本产品的药品和医疗器械赔付目录与本产品保险合同失效日（含失效日当日）前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品和医疗器械目录一致，但不包括本产品保险合同明确除外的事项。	
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恶性肿瘤——重度基因	经本合同约定的基因检测机构	责任内最高 100%，无单独限额	

检测费用	其他基因检测机构	责任内最高 100%，限额 2 万	
恶性肿瘤——重度院外特定药品费用		本产品保险合同失效日（含失效日当日）前在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且已在中国上市的靶向药物、免疫治疗药物	
罕见病特定药品费用		本产品保险合同失效日（含失效日当日）前在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且已在中国上市的罕见病药物	
特定进口药品费用		本产品保险合同失效日（含失效日当日）前在国外批准上市且未在中国上市药品的靶向药物、免疫治疗药物，但限本合同约定的医疗机构使用	
特定医疗机构住院医疗费用		20 家医疗机构（详见《特定药品范围说明》）	74 家医疗机构（详见《特定药品范围说明》）
癌症及特定疾病住院津贴保险金			
日津贴额及限制		日津贴额 500 元/天，单次限 30 天，年累计限 180 天	日津贴额 800 元/天，单次限 30 天，年累计限 180 天
癌症及特定疾病异地转诊公共交通及住宿费用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3 万	5 万
亲属陪同人员		1 名，含	
癌症及特定疾病异地转诊公共交通费用		飞机、火车（含动车、高铁）不限舱位等级	
癌症及特定疾病异地转诊住宿费用		不限酒店等级，无单独日限额	
其他事项		①亲属陪同人员的行程、往返日期、航班或车次必须与被保险人的完全一致 ②仅包括每一次治疗开始时间（以医院收费票据为准）前两天（含）至治疗结束时间（以医院收费票据为准）后两天（含）	
意外紧急门诊医疗费用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意外紧急牙齿门急诊医疗费用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全球紧急救援服务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600 万	800 万
医疗总保额		600 万	800 万

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

可选加油包一 尊享门急诊加油包		
产品计划	门急诊加油包 A	门急诊加油包 B
等待期	30 天	30 天
医疗机构范围	二级及二级以上的定点医院（但不包括《扩展承保及除外 医疗机构清单》中的除外医疗 机构）的普通部、特需部、国 际部、VIP 部（不包括观察 室、联合病房和康复病房）	医院范围同一般医疗保险金责任
赔付比例	100%	100% (在本保单约定的部分和睦家医疗集团下医疗机构的赔付比例为 70%)
年度赔付限额	5 万	5 万
门急诊医疗保险金		
费用项目		
急诊室费	含	含
检查检验费		
治疗费		
同城救护车使用费		
意外牙科治疗费		
药品费	累计限额 1 万	累计限额 1 万
诊疗费	次限额 800 元	次限额 800 元
西式理疗费	累计给付次数之和以 10 次为限，累计给付金额之和以 5000 元为限	累计给付次数之和以 10 次为限，累计给付金额之和以 5000 元为限
中式理疗费		
中医费用		
精神和心理障碍治疗费	累计给付次数之和以 10 次为限，累计给付金额之和以 2000 元为限	累计给付次数之和以 10 次为限，累计给付金额之和以 2000 元为限
互联网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		
年度赔付限额	1200 元，月限 1 次，次限额 100 元	

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

可选加油包二 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加油包	
指定疾病及意外伤害门急诊医疗保险金	
可适用医疗机构	当地基本医疗保险管理机构最新公布的二级及二级以上的定点医院（但不包括《扩展承保及除外医疗机构清单》中的除外医疗机构）的普通部
免赔额	0 元
等待期	30 天
保额	10 万
赔付比例	责任内最高 100%

赔付范围	因遭受意外伤害事故或在等待期 30 天后因罹患本合同约定的指定疾病（含 39 种传染病及肺炎、蛔虫病、中耳炎）
若被保险人以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投保，但是未以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就诊并结算的，赔付比例调整为上述赔付比例*60%。	

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

可选加油包三 重大疾病保险金	
等待期	30 天
年度赔付限额	可选：5 万/10 万/15 万/20 万

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

可选加油包四 尊享家庭共享免赔额加油包	
等待期	30 天
可选保额	被保险人就医时由个人支付的属于“一般医疗保险金”保险责任范围内可以抵扣免赔额的医疗费用，可以在家庭内共享，用于抵扣同一投保人同一订单下享有家庭共享免赔额责任的所有被保险人各自的免赔额

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

可选加油包五 昂贵医院加油包	
等待期	30 天
一般医疗责任、癌症及特定疾病医疗、癌症及特定疾病住院津贴责任	1) 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包括境外及港澳台地区）的就诊医院范围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门审核认定的所有医院，且赔付比例均为 100%。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以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就诊医院范围为本保单约定的指定私立医院（其中香港、日本、美国、德国、新加坡的指定私立医院仅适用于癌症及特定疾病医疗责任及癌症及特定疾病住院津贴责任），且赔付比例均为 100%。

内容供简单理解参考，具体保障责任以保险合同为准。投保前请仔细阅读免责条款、重要提示、投保须知等信息